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度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濮阳市总工会 2018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表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六、部门收支总表

七、部门收入总表

八、部门支出总表

第一部分

濮阳市总工会概况

一、主要职责

濮阳市总工会是全市各级工会和产业工会的领导机关，在中共濮阳市委和河南省总工会的领导下进行工作。其机关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党的工运方针，确定我市工会工作的指导思想和任务，指导全市工会工作。

(二)依照法律和《中国工会章程》，组织和指导全市各级工会坚定不移地贯彻落实党的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的根本指导方针，进一步突出和履行维护职能。贯彻执行上级工会和全市工会代表大会和全委会议的决议。

(三)对有关职工合法权益的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向市委、市政府和省总工会反映职工群众的思想、愿望和要求，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我市涉及职工切身利益的有关政策、措施和制度的研究制订；参与职工重大伤亡事故的调查处理。

(四)负责工会理论政策研究，为各级工会提供政策服务；监督检查《中国工会章程》的贯彻执行；研究指导工会自身改革和建设；指导各级工会组织开展以职工代表大会为基本制度的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推动建立平等协商、集体合同制度和监督保证机制的工作。

(五)协助各县(区)党委管理县(区)工会领导干部，协助市直有关单位管理产业工会、市管企业工会领导干部；监督、检查市总机关和直属单位党风廉政建设情况；研究制定工会干部的管理制度和培训规划，负责全市乡办以上工会和机关企事业单位工会领导干部的培训。

(六)协助市委市政府做好省级以上劳动模范的推荐工作；协助市委市政府做好市劳动模范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负责省级以上“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工作；市级“五一”劳动奖章、奖状获得者的推荐、评选和管理工作。

(七)负责全市工会经费、资产的管理、审查和审计工作；负责对工会兴办职工劳动福利事业的指导、协调工作。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工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濮阳市总工会含 8 个工作部门：组织部、宣教部、财务部、女工部、劳动和经济工作部、权益保障部、基层工作部、办公室；4 个产业工会：财贸工会、建筑工会、工交工会、教科文卫体工会；3 个直属事业单位：濮阳市职工培训中心、濮阳市困难职工帮扶中心、濮阳市技术协作委员会。

本部门没有独立核算的二级单位，本级预算即汇总预算。

第二部分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部门预算反映的是濮阳市总工会本级及所属事业单位财政资金收支预算。

濮阳市总工会机关及事业单位在职人员工资及办公经费等公用经费由工会经费列支。市财政拨付濮阳市总工会的预算资金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及在职人员医疗保险金、住房公积金、劳动竞赛等补助。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收入 224.21 万元，支出总计 224.2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1.19 万元，增长 40.67%，主要原因是 2018 年增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收入合计 224.2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24.2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支出合计 224.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7.21 万元，占 74.58%；项目支出 57 万元，占 25.4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224.2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91.19 万元，增长 40.67%，主要原因是 2108 年增加了基本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濮阳市总工会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224.2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0.06 万元，占 49.0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9 万元，占 43.7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16 万元，占 7.2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67.21 万元，其中，老干部文明奖金和在职机关人员车补 53.0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7.99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6.16 万元。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 2018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由于市财政没有拨付给濮阳市总工会行政经费补助,因此,濮阳市总工会没有安排财政资金预算内的“三公经费”。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由于市财政没有拨付给濮阳市总工会行政经费补助,因

此,濮阳市总工会没有安排财政资金预算内机关运行经费。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我单位及各二级单位没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政府采购支出。

(三)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2017年,我部门对1个项目进行了预算绩效评价,涉及资金60万元。2018年,我部门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为224.21万元,其中老干部文明奖金和在职机关人员车补53.06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7.99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16.16万元。支出项目共1个,支出总额57万元,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项目0个,支出总额0万元。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17年期末,河南省濮阳市总工会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 关于预算部门构成说明

2018年我单位按照市财政预算公开要求,将所属预算单位全部纳入预算公开范围。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五、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物业费、维修费、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支出。

八、其他（专业性较强的需向社会做出说明的名词）。